

【文薈篇】專題講座

佛規十五條(7~11)

郭詩永 點傳師主講
淨 慈 整 理

(續上期)

以前在青少年班，他們講一個故事：去看馬戲團表演，都會看到很多的大象表演，大象不表演的時候會用繩子綁在一個木栓上，可是大象力量非常大，木栓其實是綁不住大象的，為什麼把大象綁在木栓上牠就不跑了呢？他說原來當牠還是小象的時候，就訓練小象不能亂跑，用一條繩子牽住鼻子，把牠綁在木栓上，小象想要跑但是力量不大，所以跑不掉，試了幾次跑不走，所以只要看到繩子綁在木栓上牠就不動，因為牠想再用力也沒用，當小象長大變成大象後，也不知道原來牠有力氣可以脫離木栓，還是被木栓鎖綁住。人也是一樣，常常被很多的形象所捆綁，什麼樣的形相呢？就是追逐更多的聲色犬馬、名利，然後讓自己的時間不斷地投入，以為自己永遠都是二十幾歲，三十幾歲，不知道其實自己年紀一天比一天大，已經來日無多了，不知道自己修道的日子，所剩無幾，再不趕快修道的話，回理天的日子其實不久了，還

在人間不停地追求，這是被小時候對社會的期待，社會的制度所捆綁，好像綁小象的木栓一樣，我們被綁住就脫不了身，所以不懂得放下的時候，其實才是真正的自由，才能夠真正的擁有。今天如果不停地追求，一定會落在追逐感官的欲望，六欲所捆綁，唯有放下才能做到六欲不生，三毒消滅，這是不容易，但是也很容易，說不容易，是因為我們的心念隨時會有很多欲望牽引我們注意力。說很容易呢？是在道場有很多的班程，透過不同的密集參班，能夠不停地學習、放下，一直提昇自己的靈性，所以在這樣的練習過程中，一直做到重聖輕凡，不停地練習，能夠做到有一天像一艘很大的船，本來是推不動的，當水滿的時候，輕輕一推就走了。

所以希望能夠透過不停地參班，讓自己能夠做到孔子說「朝聞道，夕死可矣」。因為我們得了道以後，只要把自己的心念常常守住玄關這個地方，回去的時候，靈魂從玄關出去，就可以回理天。如果不懂得常常把心

念守住玄關，一直讓欲望牽引，就變成忘了回天之路，很可惜。所以孔子說：「誰能出不由戶，何莫由斯道也。」一個人想要回理天一定要走大門，才能夠回理天，大門在玄關，我們每次回道院都會練習玄關、口訣、合同，我們每次回中堂都會一起拜拜，拜拜都是手抱合同，叩在玄關，就是在練習三寶，不斷地練習非常的重要。後學一直鼓勵道親，有空就多回到中堂來，若放出去就收不回來，很可惜，連回家的路都忘記了。

孔子跟學生曾參說：「參乎，吾道一以貫之。」所以我們取做「一貫道」，吾道一以貫之，什麼叫做「一」，「一」就是玄關，「聖」，也是這個心。這個後天的心，像歪七扭八的心，因為他的欲望很重。我們在求完道講說是先天心，先天心在玄關，就是良心之所在。常說：「吾日三省吾身」，用良心做主人，靜的時候，把心靜下來，守在玄關就會發現自己有很大的智慧流露。後學就有這樣的體悟，當心很亂的時候，靜著守玄一下，發現很容易消除疲勞，很容易看見自己不對的地方，讓自己有改進的機會，不生氣。所以當自己各種貪心、嗔心、痴心發生的時候，要記得守玄，就能夠把無明化掉。一貫道告訴我們要守玄，用「一」（玄關）來貫穿它，時時刻刻，有生之年，把心神守在玄關，回去的時候，靈魂從玄關回

去，其他的法門都是告訴我們，運用各種不同的方式讓我們把精神守在玄關處。

第七條「謙恭和藹」

第七條是「謙恭和藹」，表示一個修辦道者能夠虛懷若谷，很謙虛、很謙卑，因為「謙卑的人是有福的」，我們對人不但要有謙卑、恭敬的心，對事也要有「敬事」的心，所以能夠抱持低心下氣，下學而上達這樣學習的心，在做事的過程當中，就能處處逢著生機。「和藹」就是跟人家打成一片、相親相愛，因為「中」者是道之本，「和」者是道的達用，天地有溫和之氣，萬物就能夠欣欣向榮。同樣的道理，每一個人能夠和藹來對待人，一切的事情都在這當中成就，謙恭和藹對修辦道的人是一個很基本的涵養。

第八條「勿棄聖訓」

第八條是「勿棄聖訓」，人來到世間受到七情六慾的迷惘，透過聖賢所留下來的指示、經驗，作為我們的參考。透過些聖賢的經典、訓文等等，可以在修辦道整個理念中，時時修正自己，啟發自己的智慧，能夠遵循著聖訓、經典的提示，相信就能夠轉識成智。修道有了這樣的妙智慧，一定能夠徹始徹終，到最後完成。

對於聖訓，在這個時代，要透過

智慧來做判斷，因為現今時代，有各種訓文，必須要用般若智慧作一明辨，有時候訓文到底是真正聖賢所提示我們的，還是由意識人心作祟的，這也是要附帶釐清的地方。

第九條「莫著形相」

第九條是「莫著形相」，修道都很清楚，一定要秉持道真、理真、天命真—此三真的真理來修道。「道」本來是無形無相的，在整個修道的過程中，要以真理為依歸，而不是放在外在的形形色色。因為外在的形相，究竟是有限的，也是一種苦空無常，如果執著了外在的種種形相，就會偏離了道的核心，所以對於修道，在自己本性當中能夠修得清清淨淨，在外在的形相上，用智慧眼來突破，能夠洞穿人生的真貌，才不會被形相所染著。因為形相常常造成我們的困擾，浪費我們的時間，舊有的形相讓我們沒有辦法發揮潛能，不能超越自己的生活，這是「莫著形相」。

另一方面，修道是不修天機道、不修顯化道、不修人情道，因為這一些都是變化無常，還是要直入心性的清淨，以真理為依歸。

第十條「手續必清」

第十條是「手續必清」，在修辦道的過程中，無論接洽任何事情，或者

接觸到金錢等，都要「來清去明」。有一句話：「佛家一文錢，大如須彌山」，如果不清不白的話，以後可能要披毛戴角還。所以佛家的一文錢是貴重的，必須要清清楚楚，公私分明，這是我們在辦公事，或是處理公家的錢財，必須要把握的。

再來就是做事情要很嚴謹，一是一，二是二，不能隨隨便便，馬馬虎虎。例如說今天來中堂，一定要先參駕」參完駕就要面向點傳師：「點傳師，後學向您接駕。」這也是「手續必清」另一意義。

第十一條「出告反面」

第十一條是「出告反面」，在修道的過程中，是尊師重道，所以作什麼事情，不能自專。如果要出門，一定要先稟報長輩，回來了，要去面見長輩說：後學回來了！不要說出不知，回來也不知。去哪裡很清楚，回來長輩也曉得。就像每次我們要出門，就先到老中堂去辭駕，回來了，我們會參駕，這樣的意思，也是「出告反面」。尤其居家時，要去什麼地方，更要清楚的告訴父母，四書裡有一句話：「親在不遠遊，遊必有方」，這也是孝道的表現。出告反面，就是我們出門、回家都讓長輩很清楚，免得他們掛心。

（續下期）